情况说明

向监管机关或调解组织提交书面说明时使用

版本 V202611，截至 2026 年 11 月 11 日。复核状态　本件没有法定时限或法定数字。协议类文本，启用前由法务审定。

_____（接收单位）

一、基本情况。就医者（代号或姓名按接收单位要求填写）于 ____ 年 __ 月 __ 日在本机构接受 _____ 项目，施术医生 _____。

二、事件经过。按时间顺序逐条写，每条注明依据的资料。

三、已核实事实与待核实事项。分开列出。

四、已采取的措施。包括医疗处置、与就医者的沟通、资料保全和整改。

五、后续安排与联系人。

附件目录　1. _____　2. _____

机构盖章　　____ 年 __ 月 __ 日

填写说明

1　只写已核实的事实，每条能在资料中找到依据。

2　已核实事实与待核实事项分开写。

3　不写评价对方动机的话。

4　提交前经签发，同一件事向不同单位提交的说明，事实部分一致。